



香 港 商 船 資 訊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

限制船隻駛入格魯吉亞領海內的阿布哈茲水域

致：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和船長

概要

本文旨在公布國際海事組織（IMO）通函 SN.1/Circ.260 所載關於限制船隻駛入格魯吉亞領海內阿布哈茲水域的資料。

1. IMO 應格魯吉亞政府的要求發出 IMO 通函 SN.1/Circ.260，公布鑑於該國阿布哈茲地區爆發衝突和其領海內的阿布哈茲水域犯罪活動猖獗，該國政府實無法為外國船隻提供保安及安全措施，遂已關閉阿布哈茲地區內所有港口和其領海內的阿布哈茲水域，不准任何類型的船隻航行，但運載國際人道救援物資的船隻則除外。
2. 隨文夾附 IMO 通函 SN.1/Circ.260，以供參閱。香港註冊船舶的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和船長務須留意該通函所載資料，如受託運載貨物或出租船隻往來格魯吉亞領海內阿布哈茲水域的任何港口，便須採取必要的預防措施。

海事處航運政策科
2007年2月7日